

淡江大學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 103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 間：103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30 分至下午 2 時

地 點：淡水校園覺生國際會議廳與蘭陽校園 CL506 會議室同步視訊

主 席：張主任委員家宜

紀錄：劉靜慧

出 席：全體委員（詳簽到單）

列 席：品質保證稽核處陳組長娟心及張倍禎、薛雅寧、陳巧青、林素月研究助理

壹、主席致詞

今天是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 103 學年度的第 1 次會議，教品會是本校最重要的委員會，成員包括一級主管及聘請各院資深且對校務了解的教師代表，並自 99 學年度起邀請校外學者專家及校友代表參與。今天非常感謝 2 位校外委員蒞臨，1 位是南京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吳宗寶委員，南京資訊與淡江同期獲得第 19 屆「國家品質獎」，我與吳委員經常一起擔任國家品質獎的評審委員。另 1 位是伯馬企業公司總經理孫瑞隆委員，孫委員是系所校友會的總會長，學校春之饗宴及校慶活動，孫委員給予大力協助與支持。另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新建工程，孫委員將捐贈其公司所生產的黏著劑，在此特別感謝。

本次會議主要討論教育部「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的填報，現在校庫都是由各校上網填報，教育部核配私校獎補助金額是直接由校庫蒐集相關資料。以往不了解校務資料庫的重要性，僅由各單位填寫，未檢視其正確性，這幾年開始提至本會討論，請大家共同審核檢視。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103年3月「教育部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資料案，會後請人資處再次確認研究類表冊填報資料之正確性，特別是數據變動降低幅度大者如研16、17表冊，並儘速將修正資料送品保處。

執行情形：會後請相關單位再次確認「10303 期」資料正確性，並於 5 月 29 日將「103 年 3 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檢核表」函送教育部及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作業小組。

(二)100、101學年度校務滿意度調查結果均低於3.5之項目：「對本校行政人員的輪調制度」，100學年度平均數為3.41，101學年度平均數為3.48。會後請人資處參考委員建議重新設計「對本校行政人員的輪調制度」之題目內容。

執行情形：

- 1、人資處建議目前之輪調滿意度題目改採實際被輪調者及其單位主管方可填答方式執行，未輪調者則無需作答。若無法採行跳題問答方式，建議本題刪除，改由人資處自行針對當學年度輪調職員及其單位主管進行職員輪調作業問卷調查。
- 2、品保處將配合 103 至 105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架構，重新規劃校務滿意度調查問卷之架構及題項，並朝精簡題目數方向規劃，本案將一併考慮。

(三)上次會議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如附件1）

決定：同意備查。

二、品質保證稽核處業務工作報告（白稽核長滌清說明）

(一)重要會議與活動

1、103 學年度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

預訂 103 年 10 月 25 日於淡水校園舉辦，會議主題為「台灣高等教育面臨少子高齡化衝擊之因應對策」，會中首先邀請 QS 公司全球學術顧問董事會主席 Martin Ince 進行專題演講一；專題演講二由台灣大學社會學系薛承泰教授主講。並請日文系王美玲教授與蘭陽校園林志鴻主任進行專題報告。

2、第 9 屆淡江品質獎

103 年 10 月 6 日召開評審小組預備會議，10 月 8 日舉辦說明會，共計 50 人參加，10 月 13 日公告受理申請，10 月 31 日截止收件。

3、品管圈競賽

(1)第 5 屆獲獎圈隊夢圈及 Miss 圈於 103 年 6 月 12 日參加第 27 屆全國團結圈活動競賽北區推行區會選拔，分別獲特別組及自強組區會長獎，獲得進入總會決賽資格，由於學生圈隊之成員不克繼續參賽，由夢圈代表學校參加總會決賽，8 月 21 日至蘭陽校園實地訪視，獲得進入決賽發表資格，將於 11 月 6 日於國立清華大學發表。

(2)103 年 9 月 23 日及 9 月 30 日舉辦第 6 屆品管圈教育訓練暨輔導員培訓課程，共計 37 人參加

，計有 35 人通過考試取得輔導員資格證書，通過率 94%。另於 10 月 14 日、22 日、29 日及 11 月 5 日夜間開設品管圈技能之教育訓練課程，讓本校學生能瞭解品管圈之應用，增強就業競爭力。

(3) 103 年 10 月 7 日召開第 6 屆品管圈競賽活動預備會議，10 月 8 日舉辦說明會，共計 36 人參加，10 月 14 日公告受理申請，10 月 31 日截止收件。

4、第 2 屆系所發展獎勵

103 年 5 月 22 日進行複審會議，6 月 11 日第 71 次校務會議公布得獎單位為土木工程學系、化學學系、統計學系、資訊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等 5 系（依筆劃順序排列），各頒發獎座及獎金 15 萬元。

(二) 計畫執行與評鑑

1、私校獎補助計畫及訪視

(1) 教育部於 103 年 6 月 6 日公布本校 103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之獎勵及補助經費 1 億 3,332 萬 9,200 元，本處彙整分析各綜合大學一類（13,000 人以上）103 年獎補助金額如附件 2。

(2) 103 年 6 月 23 日召開「103-105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計畫書小組第 6 次會議，針對教育部審查 102 年度執行成效及 103-104 年度經費支用計畫的意見，討論其回應說明及計畫修正，「103-104 年度校務發展年度經費支用修正計畫書」經校長核定後於 103 年 7 月 31 日報部。

(3) 103 年 8 月 27 日派員參加教育部舉辦「104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說明會，10 月 6 日派員參加系統說明會。

(4) 103 年 10 月 17 日提報「102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訪視」書審報告（初稿）回應表。

2、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1) 103 年 8 月 15 日派員參加教育部舉辦「10310 期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北區填表暨系統操作說明會」。

(2) 103 年 9 月 11 日召開「10310 期校務資料庫資料表冊」填報說明會，請校內資料彙整單位配合辦理填報事宜；9 月 17 日召開院系所資料蒐集及填表說明會，進行校務資料庫之宣導並請各學院及系所行政人員配合辦理；10 月 8 日召開審查會議，針對表冊數據進行初審及討論。

3、校務自我評鑑

(1) 103 年 5 月函請各相關單位進行「102 學年度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之撰寫工作，同時進行「校務滿意度」線上施測。

(2) 103 年 10 月完成「102 學年度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並上陳。

4、教學單位評鑑

(1) 102 學年度教育學院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之教學單位評鑑，103 年 8 月完成自我評鑑總結報告書，其評鑑結果回應之執行成效與結案作業於 103 年 10 月開始進行，受評單位及相關教學與行政單位將於 104 年 2 月 27 日前回傳執行成效（期中彙整）。

(2) 103 年 6 月 27 日召開「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第 1 次會議，討論並修正「103-104 學年度教學單位評鑑實施計畫」部分內容，以及審核並通過工學院免受評鑑及商管學院延後評鑑申請事宜（工學院採 IEET 認證、商管學院採 AACSB 認證）。

(3) 103-104 學年度教學單位評鑑作業，依教育部認定之自我評鑑機制規劃執行，103 年 9 月 24 日召開「說明會」，與會人員為文學院、理學院、外國語文學院、國際研究學院、教育學院及全球發展學院之一、二級主管、秘書與各系（所）助理代表，請各受評單位於說明會後開始進行評鑑作業。

5、教學評量

(1) 103 年 5 月 5 日完成「提升教學評量填答率激勵方案實施計畫書」並上陳，自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施，針對配合期末評量作業的學生、班級及院所等對象，提供獎勵品。

(2)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教學評量分別於 103 年 5 月 5 日至 18 日辦理大學部畢業班科目，5 月 26 日至 6 月 12 日辦理非畢業班及研究所科目，評量結果於 103 年 6 月 30 日期末學生成績繳交截止日後發送予教師個人、相關教學及行政單位參考。近 3 學年各院學生上網填答率如下：

學 期	102(2)	102(1)	101(2)	101(1)	100(2)	100(1)
文學院	43.76%	49.58%	43.65%	47.84%	44.43%	51.78%
理學院	59.47%	59.75%	73.05%	72.44%	62.63%	68.59%

工學院	62.92%	67.50%	67.86%	73.24%	66.97%	67.18%
商管學院	67.07%	65.76%	67.37%	72.48%	商 52.30%	商 61.57%
					管 52.74%	管 60.20%
外語學院	58.25%	59.35%	58.81%	63.65%	58.05%	43.60%
國際研究學院	39.07%	33.33%	50.14%	45.42%	43.09%	40.60%
教育學院	70.22%	67.37%	58.84%	48.30%	51.38%	57.98%
全創院	68.24%	85.12%	69.68%	76.18%	78.68%	71.69%
全校	61.47%	68.76%	63.42%	67.85%	62.00%	64.52%

- (3)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評量結果不佳教師共計 16 位，經由各發聘單位主管與教師個別懇談後，填報「教學評量結果改善報告(主管專用)」，103 年 6 月彙整上陳。符合強制進修條件之 5 位教師當中，其中 2 位分別為不續聘及退休，其餘教師均參與研習。近三學年教學評量不佳教師統計資料如下：

學期	102(2)	102(1)	101(2)	101(1)	100(2)	100(1)
科目數	12	18	17	25	21	29
教師數	8	16	15	22	20	26

- (4) 「102 學年第 2 學期教學評量結果」相關統計報表原已於 103 年 7 月 1 日發送各相關一、二級單位及教師參考，但因 9 月 1 日發現部分科目回收率有誤，經與資訊處確認原因，為評量系統將應填答人數與回收數誤植，導致部分科目回收率、平均數及標準差有誤，業已於 103 年 9 月 4 日將更正後之報表重發至教師學校個人信箱。
- (5) 103 年 5 月完成「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英語授課課程分析報告」並上陳。103 年 9 月 26 日舉辦「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英語授課課程」座談會，邀請各學院依所開課程數比例多寡推派學生代表參加，針對分析結果與對課程的看法及實施成效進行討論及意見交流。

6、課程評量

103 年 10 月完成「102 學年度講座課程績效評量分析報告」並上陳。

(三) 出版專書：103 年 6 月完成「TQM 在淡江-感動服務」專書出版。

(四) 大學排名相關業務

103 年 10 月完成「2014 年 7 月版世界大學網路排名表現之分析報告」並上陳，本校最新全球排名第 401 名、亞洲地區排名第 72 名、國內大專院校排名第 8 名，國內私校排名第 1 名。近 3 年排名資料如下：

日期	全球排名	亞洲排名	國內排名	國內私校排名
2014.7	401	72	8	1
2014.1	513	82	10	1
2013.7	733	165	16	3
2013.1	445	72	10	1
2012.7	406	54	7	1
2012.1	309	43	10	1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103 年 10 月「教育部大專院校校務資料庫」填報資料，提請 討論。(品質保證稽核處提) 說明：

- 一、本期需填報之表冊共 7 類，包括(一)基本資料(6 張)、(二)學生類(17 張)、(三)教師類(3 張)、(四)職員類(6 張)、(五)研究類(4 張)、(六)校務類(11 張)、(七)財務類(8 張)，合計 55 張。其中「基本資料」表冊 6 張已於 9 月 15 日填報且確認完畢、「財務類」表冊 8 張將於 12 月填報，本次會議需審查的表冊共計 41 張。
- 二、依 102 學年度第 1 次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決議，於校務資料填報作業時，舉辦院系所助理資料蒐集及填寫說明會。因此，本期填報期間由品質保證稽核處於 103 年 9 月 17 日召開填表說明會。
- 三、依 101 學年度第 3 次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校長指示，校務資料填報作業改經兩階段檢核機制，於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開會前增開 1 次審查會議，又依 102 學年度第 1 次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決議，於第 1 次資料審核會議，邀請各院院長出席，期透過嚴謹的作業程序及檢核機制，使校庫資料更正確及完整。因此，本期填報資料業由品質保證稽核處於 103 年 10 月 8 日召開審核會議先行初審，會後亦請相關單位再次檢核數據並作調整。
- 四、本期填報資料及數據變動差異比率統計表如附件 3。

五、本期系統填報期限至 103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5 時止。

決議：會後請相關填報單位再次確認 103 年 10 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數據之正確性，特別是研 5、6 請各學院確認後提交各負責填報單位，並儘速將修正資料送品保處。

提案二：各類持續追蹤管考事項之待結案者 13 件，提請 討論。（品質保證稽核處提）

說明：

一、針對各類評鑑、活動之委員意見，追蹤管考各單位執行成效，自 99 學年度起結案情形如下表。

序號	類別	學年度	項目數	結案情形	
				結案	待結案
1	100 年度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99	27	25	2
2	校務自我評鑑	99	67	67	0
		100	60	60	0
		101	35	34	1
3	連續 2 年校務滿意度低於 3.5 之項目	101	1	0	1
4	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	100	27	27	0
		101	17	17	0
5	教學單位評鑑	100 (文、理、外、國)	321	312	9
		101 (商管、教、全)	340	299	41
		102 (通核中心)	48	0	48
合計			943	841	102

二、以上待結案者計 102 件，除 101、102 學年度教學單位評鑑待結案之 89 件將持續追蹤並提下學期會議檢核外，本次會議待討論者 13 件，包括：

(一)100 年度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待結案者 2 件，如附件 4。

(二)101 學年度校務自我評鑑待結案者 1 件，如附件 5。

(三)連續 2 年（100、101 學年度）校務滿意度低於 3.5 之項目待結案者 1 件，如附件 6。

(四)100 學年度教學單位評鑑待結案者 9 件，如附件 7。

決議：

一、100 學年度教學單位評鑑待結案

(一)理學院物理系 2 件

1、增列成績優異與品性端正之在學大三與大四學生擔任教學助理案，教學助理以研究生為主，或開放外系研究生申請，若無合適人選，應修訂相關辦法，考量由大四優秀學生擔任，經費需另申請核撥與研究生助學金區分，請相關單位研議執行。

2、規劃全校之普通物理課程案，請工學院再研議。

(二)國際研究學院 7 件全數結案，結案情形修正如附件 7-1。

二、餘待結案事項將持續追蹤管考，並提下學期會議檢核。

提案三：「淡江大學教學評量實施規則」第一條、第八條、第九條修正草案，提請 討論。（品質保證稽核處提）

說明：

一、依 102 年 11 月 8 日第 70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之「淡江大學自我評鑑辦法」，「教學評量實施規則」不併入「自我評鑑辦法」，爰修正相關條文。

二、現行「淡江大學教學評量實施規則」如附件 8。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教學評量實施規則」第一條、第八條、第九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教學評量實施規則」第一條、第八條、第九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提供教師教學回饋、提升學習與教學品質，訂定「淡江大學教學評量實施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	第一條 為提供教師教學回饋、提升學習與教學品質，依據「淡江大學自我評鑑辦法」第五條之規定，訂定「淡江大學教學評量實	依 102 年 11 月 8 日第 70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之「淡江大學自我評鑑辦法」，「教學評量實施規則」不併入「自我評鑑辦法」中，刪除相關文字。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施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	
	第八條 本規則未盡事宜，依「淡江大學自我評鑑辦法」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本條刪除。
第八條 本規則經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九條 本規則經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條次變更

肆、臨時動議（無）

伍、綜合意見交流

※吳委員宗寶

- 一、建議校庫設定目標值，建立量化指標之管考制度，以管控品質，持續進步。
- 二、去年擔任「淡江品質獎」評審委員，於工學院實地訪評時，對學生們參加機器人競賽，獲得卓越成績，非常感佩。不過對於操控的筆記型電腦，深怕其恐無法承受衝撞，當天已向何院長表示，本公司製造航太電子等級電腦，非常樂意贊助，也樂意進行產學合作計畫。各位老師若有需要，歡迎與我們公司聯絡。產學合作對學生未來就業非常重要，我相信淡江大學一定能以美國麻省理工學院為標竿學習的對象。

※張主任委員家宜回應

- 一、本校校務發展計畫已設定量化指標，目前部分指標與校務資料庫相同。未來將朝互相結合之方向進行，共同設定目標值，並定期檢視數據，非常謝謝吳董事長的建議。
- 二、會後請工學院院長與吳董事長聯繫合作計畫事宜，非常感謝贊助。

※孫委員瑞隆

- 一、由校務資料庫數據資料中顯現淡江在產學合作這部分蠻成功的，但除了「產學」外，是否進一步推動「產創」。據我了解，北科大已推動產創，校友與師生間互動合作，成立公司，尋找議題推動產創計畫，這是值得發展的方向，很多校友也都有此意願，建議由學校支持進行。淡江培養的學生，大多數留在國內，在產業界、企業界，佔有很大的比例與優勢，我們的根基是凌駕台清交的。老師了解學生的個性、研發能力、管理能力，應鼓勵學生去接觸產學、甚而產創。我們公司曾提供化材系產學合作，原有 2 位同學報名，卻因工廠在桃園距離遠而未參加，其實工廠在桃園，與淡江算近距離了，因為台北市工廠實在很少，尤其是化工廠。希望老師在教導的過程中，也能宣導，如果就業將離家近列為考量要件，可能會喪失很多工作機會。
- 二、有關提案二亞洲所所友會的組成問題，尚有其他系所也有此問題，有些已停止招生，有些系友人數不多，我們也希望能整合起來。日文系本身就有健全的系友會，運作蠻成功的，是否日文系可包括研究所，或者將 2 個所合併成一個系友會，我們也樂觀其成，如果系人數不多，要運轉有其困難度。

※張主任委員家宜回應

- 一、科技大學的產創確實比一般大學落實，本校設置建邦創新育成中心，對校友進行媒合的工作，最近學校陸續簽了多件的產學合作計畫，我們將持續積極推動產學合作。
- 二、希望亞洲所所友會朝結合的方向推動。

陸、散會（下午 2 時）